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（周三）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3年4月19日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和奔流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许刚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聘任许刚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第三节、第四节。

第七届独立董事邱冠周、于晓红、林素月和李力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全文及摘要）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,415,514.90 万元，同比增加 17.16%；实现利润总额 407,270.27 万元，同比减少 26.20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,934.30 万元，同比减少 26.88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,419,342,968.05 元。2022 年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二次权益分派，2022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2,381,210,256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0.00 元（含税），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2,390,145,256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.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,859,239,307.20 元。公司 2022 年度分红已满足《未来三年（2020-2022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规定，董事会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后，提出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，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，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《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部分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》。

根据财务管理法规和会计核算制度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对部分报废和毁损固定资产进行核销，并将该批资产处置发生的损失共计 33,704,931.61 元计入 2022 年当期损益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关于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

回报规划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核准，认为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548,269,888.28 元。鉴于公司持续、稳健的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为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新总股本 2,389,266,956.00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6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额 1,433,560,173.6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，如在股权登记日公司的股份总数较本公告披露日发生变化，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，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利润分配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收购焦作市中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